

证券代码：830832

证券简称：齐鲁华信

公告编号：2025-029

山东齐鲁华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体育场路 1 号华信大厦二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明曰信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：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山东齐鲁华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4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,627,264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.24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出席 9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5 人，出席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627,26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627,26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627,26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627,26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627,26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627,26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524,335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明曰信、明伟、陈文勇、田南、戴文博、孙伟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531,307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侯普亭、张勇、苗植平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627,26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627,26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一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（九）	关于 2024 年 年度权 益分派 预案的 议案	3,428,378	100.00%	0	0.00%	0	0.00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靳明明律师、蒋唯智律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山东齐鲁华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
2.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齐鲁华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

山东齐鲁华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9 日